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作为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翔药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以及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就海翔药业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国泰君安持续督导项目组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查阅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出具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海翔药业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海翔药业募集资金管理、用途、信息披露等方面对海翔药业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4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8,553,615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02 元，共计募集资金 629,999,992.30 元，坐扣财务顾问、承销用后的募集资金为 600,839,992.55 元，已由国泰君安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信息披露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93,035,778.5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

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第240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以前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59,771,476.1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86,978.87元,收到的投资收益1,262,328.76元。

公司2016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5,209,998.32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64.65元,2016年度收到的投资收益243,888.92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94,981,474.42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87,943.52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金额为1,506,217.68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8,465.35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二) 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65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9,890,02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28元,共计募集资金1,026,869,436.44元,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等10,00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016,869,436.44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用、登记费等发行费用12,465,829.7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014,403,606.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58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2016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1,477,950.24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

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18,638.72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1,477,950.24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18,638.72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44,344,295.19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海翔药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连同国泰君安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台州市前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前进”）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海翔药业、台州前进并连同国泰君安分别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和台州前进共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1207011129200049257	47,193.57	募集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9900001040021908	1,271.78	募集专户
合计		48,465.35	

#### （二）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

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保荐机构并连同台州前进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保荐机构和浙江海翔川南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南药业”）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已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翔药业、台州前进和川南药业共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9900001040024241	350,722,301.48	募集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1207011129200085025	92,970,198.57	募集专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1017705863186	150,289,794.45	募集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357171703780	75,034,233.81	募集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分行	81010154500010744	275,327,766.88	募集专户
合计		944,344,295.19	

####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翔药业非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303.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21.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498.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注]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偿还银行借款 并补充流动资金	否	43,000.00	39,303.58	-	39,303.48	100.00	-	-	-	否
2. 台州市前进化 工有限公司环保 型 活 性 艳 蓝 KN-R 商品染料 技改项目二期工 程	否	14,000.00	14,000.00	3,521.00	14,139.27	100.99	注 1	4,721.06	否	否
3. 台州市前进化 工有限公司环保 型 活 性 艳 蓝 KN-R 相关配套 产品升级改造项	否	6,000.00	6,000.00	-	6,055.40	100.92	2015 年 1 月	11,920.75	是	否

目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63,000.00	59,303.58	3,521.00	59,498.15	100.33		16,641.81		
合计	—	63,000.00	59,303.58	3,521.00	59,498.15	—	—	16,641.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台州前进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商品染料技改项目因设备安装进度和调试时间较长导致本期仅有部分车间投产，故当年效益低于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7,726.0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上期公司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账号为 370167508346 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销户前余额 9,170.72 元转入台州前进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398758334811 的基本存款户，台州前进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将募集资金 9,170.72 元归还台州前进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19900001040021908 的募集资金专户。									

注 1：台州市前进化工有限公司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商品染料技改项目二期工程包含多个子项目，其中仅部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2：海翔药业将募集资金专产生的部分利息及理财投资收益继续投入相关募投项目，导致“台州市前进化工有限公司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相关配套产品升级改造项目”和“台州市前进化工有限公司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商品染料技改项目二期工程”的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

---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经核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翔药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经核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翔药业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二）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440.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47.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47.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原料药及中间体 CMO 中心扩建项目	否	40,000.00	28,440.36	6,927.13	6,927.13	24.36	-	-	未投产	否
年产 30 亿片(粒)固体制剂技改项目	否	35,000.00	35,000.00	-	-	-	-	-	未投产	否
医药综合研发中心	否	15,000.00	15,000.00	-	-	-	-	-	未投产	否
医药中试车间技改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	-	-	-	-	未投产	否
环保设施改造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220.67	220.67	1.58	-	-	未投产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3,000.00	101,440.36	7,147.80	7,147.80	-	-	-	-	-



合 计	-			7,147.79	7,147.79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7,531.62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对原料药及中间体CMO中心扩建项目和环保设施改造项目前期投入自有资金的置换，置换金额共计7,147.80万元，医药中试车间技改项目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383.83万元尚未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经核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翔药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经核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翔药业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海翔药业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海翔药业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徐玉龙

\_\_\_\_\_

陈轶劭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